

证券代码：430576

证券简称：ST 泰信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泰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6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2008 号银荷大厦 A 座 4 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陶圣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9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宋春雷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徐建国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

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继续聘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监事会对〈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对〈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〉的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67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冯利辉、高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山东泰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大成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泰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东泰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2日